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广东鸿图”)本次配股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担保。

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上市公司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2016年4月8日登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的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二、本次配股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上市公司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配股发行上市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25号文核准。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12日东鸿图总股本191,7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可配售股份总额为57,510,000股,实际配股增加的股数为56,323,001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广东鸿图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将于2016年4月29日起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东分布仍符合《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三)本次配股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新增股份上市时间:	2016年4月29日
股票简称:	广东鸿图
股票代码:	002101
本次配股发行后总股本:	191,700,000股
发行前控股股东持有的流通股限制及期限:	截至2016年4月12日,本公司控股股东总计持有191,7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7,425万股,占比3.80%;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流通受限股份数量为0股。
本次配股增加的股份:	56,323,001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56,320,774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2,227股。
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	248,023,001股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上市保荐人: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中文名称: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 Huitu Technology (Holdings) Co., Ltd.
股票简称:	广东鸿图
股票代码:	002101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A股)
注册资本:	19,17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02月22日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峰大道168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桂峰大道168号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8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16年4月27日下午在现场面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陈玉忠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于4月2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16-079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16-29号

债券简称:11海正债 债券代码:122094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枸橼酸托法替布片获得临床批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以下简称“国家食药监局”)核发的枸橼酸托法替布片的药物临床试验批件。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临床试验批件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枸橼酸托法替布片

批件号:2016L03854

剂型:片剂

规格:5mg(以托法替布计)

申请事项:国产药品注册

申请人: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卫思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受理号:CXHL14014010

注册分类:原化药和国药品管理法第3类

审批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品按《药品注册办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注册的有关要求。

二、该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6-047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本次申请文件。

2016年4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87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6-41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履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司已向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本次申请文件。

2016年4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087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20

##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2016年4月14日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方案实施之日起至股权登记日止,公司股票将暂停交易。

公司股东在股权登记日当天买入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前收盘价-每股派发现金股利×(1+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卖出公司股票的股东,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前收盘价-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既买入又卖出公司股票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买入公司股票后又卖出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卖出公司股票后又买入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既卖出又买入公司股票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既买入又卖出公司股票且买卖方向相反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同时买卖公司股票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买卖公司股票且买卖方向相同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买卖公司股票且买卖方向相反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买卖公司股票且买卖方向相同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价=买入价×(1-每股派发现金股利)×流通股比例+卖出价×流通股比例。

公司股东在除权日当天买卖公司股票且买卖方向相反的,其现金红利按除权后的价格计算,即除权日的参考